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0

证券代码：600000　　证券简称：浦发银行

优先股代码：360003　360008　　优先股简称：浦发优 1　浦发优 2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赎回优先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 1.5 亿股优先股，发行规模为 150 亿元人民币（以下简称“浦发优 1”，代码 360003）；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 1.5 亿股优先股，发行规模为 150 亿元人民币（以下简称“浦发优 2”，代码 360008）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及股息发放的议案》并形成决议，同意公司在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（以下简称“金融监管总局”）等监管机构批准或认可的前提下，按照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价格，赎回全部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。参加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14 名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鉴于优先股赎回事项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须取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或认可，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和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经审慎判断，决定暂缓披露，并按规定办理了暂缓披露的内部审批和登记程序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答复，对公司赎回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 无异议。为此，公司拟于 2026 年 12 月 3 日、2027 年 3 月 11 日分别赎回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。

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 发行文件的规定，向相关监

管机构办理其他申请手续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5 日